

行政处罚决定信息公示表

序号	当事人名称 (姓名、职务)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行政处罚内容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	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	公示期限 (自公示之日起计算)	备注
1	广西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桂银罚决字〔2025〕22号	1. 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; 2. 违反银行卡收单结算管理规定; 3. 违反数据安全管理规定; 4.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; 6.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、提供、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; 7.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; 8. 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。	警告，罚款 127.56 万元，没收违法所得 3215.7 元	中国人民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	2025 年 11 月 28 日	三年	

2	李某棉（广西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审批部）	桂银罚决字〔2025〕23号	对广西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违法行为负有责任：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、提供、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。	罚款1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	2025年11月28日	三年	
3	卢某健（广西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）	桂银罚决字〔2025〕24号	对广西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违法行为负有责任： 1.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； 2.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。	罚款5.1万元	中国人民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	2025年11月28日	三年	